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达”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2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10月2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于2021年1月26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8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26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03.9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2021年2月22日(T-3日)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03.9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05.5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516.6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49元/股。

根据《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4,695.7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72.25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33.25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88.85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约占本次发行总量34.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约为0.02839667%。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3月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6.49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3月1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和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计划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均为0.5%;保荐机构关于子公司拟投的部分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最终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四方新材”)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42.88元/股,发行数量为3,09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5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3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发行人于2021年2月26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四方新材”A股1,236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并于2021年3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发展”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顺控发展”,股票代码为“00303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5.86元/股,发行数量为6,2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5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2月25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55,682,527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26,299,608.2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17,473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688,391.78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197,702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6,318,533.72

关于中金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金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瑞泰
基金代码	0102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来源	《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公告及风险提示	暂停申购赎回日期 2021年3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及赎回日期 2021年3月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日期 2021年3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障个人投资者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本基金暂停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仅针对个人投资者。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3月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以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以下简称“《业务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以下两类:

(1)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2)安信资管深科达高管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计划)。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安信资管深科达高管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2月24日(T-1日)公告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1年2月23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价格为16.49元/股,本次发行总规模均为3.34亿元。

依据《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跟投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4,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01.30万股,获配金额1,670.4370万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原路退回。

安信资管深科达高管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号	初步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齐勇	齐勇	0218496379	2,244.38	383
2	孙康文	孙康文	0109242617	2,244.38	383
3	王黎明	王黎明	0030059039	2,244.38	383
4	张铭	张铭	0104039861	2,244.38	383
5	赵磊	赵磊	0061845064	2,244.38	383
6	赵磊	赵磊	0100561414	2,244.38	383
	总计			13,466.28	2,298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14,311,304户,有效申购数量为104,081,914.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187526%,配号总数为104,081,914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04,081,91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420.8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0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78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71934%。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1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并于2021年3月2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128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396.6628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号	初步获配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齐勇	齐勇	0218496379	2,244.38	383
2	孙康文	孙康文	0109242617	2,244.38	383
3	王黎明	王黎明	0030059039	2,244.38	383
4	张铭	张铭	0104039861	2,244.38	383
5	赵磊	赵磊	0061845064	2,244.38	383
6	赵磊	赵磊	0100561414	2,244.38	383
	总计			13,466.28	2,29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为119,771股,包销金额为701,858.06元,包销比例为90.19%。

2021年3月1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转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0929028,010-80929029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3月2日起(含)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对中国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的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2021年3月15日:00:00后个人投资者提交的本基金申购交易申请将视为2021年3月2日的交易申请,同样享受上述暂停限制。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及其他类型投资者的申购、赎回业务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申购(包括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和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人民币5,683.5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202.60万股,获配金额3,340.8740万元,新股配售经纪佣金16,70437万元。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的金额的多余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原路退回。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万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30	16,704,370.00	-	24个月
安信资管深科达高管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0	33,408,740.00	167,043.70	12个月
合计	303.90	50,113,110.00	167,043.70	-

注: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配股份无需缴纳战略配售经纪佣金。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2月26日(T+1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主持了深科达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约号码
末“4”位数	0707, 9279
末“5”位数	79879, 92379, 67379, 54879, 42379, 29879, 17379, 04879
末“6”位数	463631, 963631, 697786
末“7”位数	3495142, 4745142, 5995142, 7245142, 8495142, 9745142, 2245142, 0995142, 2153360
末“8”位数	07196503, 34793083, 2122313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深科达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账户尾号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3,77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深科达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2月25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6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87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其他8,871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5,297,080万股。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1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257.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38.5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38.55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94.8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3.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618.4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0.10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2月26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金盘科技”股票723.6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3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3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3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

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号将按照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数为5,080,365户,有效申购股数为32,895,740,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199677%。配号总数为65,791,481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65,791,48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38.55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5.00%,本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为4,546.1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61.8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33.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85.4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99667%。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3月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3月2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1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12,000,000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28%。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9,120,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280,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

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3月2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1)路演源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交所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长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日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998 证券简称:优彩资源 公告编号:2021-007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